



中共辽河镇委员会文件

辽党发（2020）2号



中共辽河镇委员会 关于停止王峰同志村委会主任职务的通知

西乌兰花村党支部、村委会：

西乌兰花村“十个全覆盖”工程施工期间的垃圾清理、树路工程由村委会主任王峰同志参与实施，因人工、车工账务长期混乱，镇党委、政府多次要求王峰同志厘清账目，提供准确用工明细，但至今仍有部分用工数量和金额无法确定，致使部分农民工工资无法支付，引起群众上访，造成不良影响，经镇党委班子会研究决定，停止王峰同志西乌兰花村村委会主任职务，由西乌兰花村党支部书记王士忠同志主持村委会工作。

此通知。

中共辽河镇委员会

2020年1月2日

